

证券代码：600917

证券简称：重庆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2-044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以网络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11 人。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王继武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刊登的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<http://www.sse.com.cn> 刊登的《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4 日